

佛山市律师协会

关于举办“法律大讲堂活动”的通知

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

为了提高我市律师办理民事诉讼及非诉讼案件案件的能力，市律协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拟联合省律协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于本月中旬共同举办一场“法律大讲堂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2015年4月18日（星期六）下午2:00-6:00。

二、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石湾宾馆五楼会议室。

三、主讲人

邓香花，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郭璇玲，上海市锦天城（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王志强，北京市盈科（深圳）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

四、参加人员

（一）市律协民事法律专业委员会、青年律师工作委员会全体委员；

（二）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执业律师、实习人员。

五、有关要求

请各律师事务所、法律援助处积极发动有关人员报名参加，并于4月17日上午12:00前将报名回执表传真至市律协秘书处。请参加培训人员提前15分钟到达培训地点登录课时参加培训。

附件：

一、“法律大讲堂活动”主题

二、主讲人简介

三、“法律大讲堂活动”报名回执表

佛山市律师协会

2015年4月13日

(联系人：罗隽，电话：83331760，传真：83389126)